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装〔2016〕4号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推荐建设“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项目学校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教育系统关工委，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各市直学校：

2013年以来，在福建省读书援助协会和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发起的“捐书助学献爱心”活动中，我市积极组织开展“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试点学校建设工作，截止目前已在166所试点学校完成“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建设工作。这些试点学校充分利用“心天地多媒体阅读教室”，积极开展各项应用配套活动，在推进校园文化建设提高学生素质方面取得积极的成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关于立德树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和中央有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等指示精神，决定于

2017-2019 年间在全市确定 200 所中小学校开展“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项目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建设重点与实施原则

根据我市各地教育发展状况和教育信息化工作基础，“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项目建设以农村为重点，项目建设实施原则是“优先考虑地处偏远、老少边岛的学校，外来工子弟和留守儿童人数较多的学校，适当向校园文化建设情况较好的其他学校倾斜”。

二、推荐项目学校数量及基本条件

每个县（区、市）推荐 15-20 所中小学校为“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项目建设学校。拟推荐的项目建设学校需具备以下条件：

（一）学校领导重视校园文化建设，近两年来校园文化建设成绩突出。

（二）学校在阅读活动开展及图书馆室建设应用方面富有成效。

（三）学校具备一间 60 平方米左右便于接入互联网的教室。

三、项目学校推荐确认程序

（一）符合上述条件的中小学校，可根据自愿的原则，向所在县（市、区）教育局申报。

（二）各县（市、区）教育局审核，推荐 15-20 所项目学校，填写项目学校推荐表，于 12 月 31 日前通过电子邮箱报至由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工委、福建省读书援助协会设在泉州市未成年课外

阅读实践基地(鲤城区涂门街府文庙对面)的项目执行办公室。联系人：王莹；联系电话：0595-22280706，28982848；电子邮箱：jyxtggwqzb@163.com。

(三)项目执行办公室汇总各县(市、区)项目推荐表，统一报送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工委。

(四)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工委派人对审定的项目学校进行实地考察，最终确认项目实施学校。

四、项目建设有关事项：

(一)项目建设费用。“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每间所需建设经费为人民币壹拾伍万元，项目建设总预算3000万元。所需经费来源，采取行政部门支持、企事业和爱心人士捐资、学校自筹等多方筹措的办法。项目完成后，市教育局将根据各地建设情况给予适当奖补，首期配套100万元用于奖补25所学校(每所4万元)，县(区、市)教育局应根据建设情况给予相应的配套资金。

(二)项目建设分工。学校负责前期教室的线路铺设和地面、墙面平整工作，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教室颜色并购买水泥漆进行粉刷。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德育中心物流统一配送木地板、桌椅、投影仪、电脑、书架、电脑柜等硬件设备到学校。学校组织人员进行硬件设备安装、图书分类上架，并完成学生展示区布置。

(三)项目建设管理。“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由项目执行办公室具体实施，根据总体规划、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和相关标准规范，负责项目建设。市、县教育局组织验收。各县(区、

市)要重视项目的实施工作,确定1名分管领导和1名责任心强的同志为项目责任人,具体负责项目建设和应用过程中的联系、协调等工作。

(四)“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建成一年后,省教育厅关工委德育中心阅读指导团队将深入学校开展“阅读示范课”教学观摩、“书香班级挑战赛”、“书香少年选拔赛”、“阅读种子老师”培训;开展专家、作家“心天地”校园行活动;开展同一本书共读系列活动;开展各类互动阅读知识竞赛;开展戏剧教育,航天科技等知识普及推广工作。为推进学校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办学特色,为书香校园建设添砖加瓦。省教育厅关工委将定期派人到学校跟踪落实使用情况,并在每年“全省中小学读书经验交流会”期间,表彰一批多媒体互动阅读建设及应用的先进学校及个人。

附件:1.泉州市中小学“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建设
项目学校申报表
2.泉州市“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建设项目学
校推荐表

泉州市教育局

2016年11月25日

附件1

泉州市中小学“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建设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 学校地址 | | |
| 校长姓名 | | 固定电话 | | 手机 | |
| 班级数 | | 学生数 | | 教师数 | |
| 现在有图书数 | | 图书馆(室)面积 | | | |
| 申报学校有 否要求 | | | | | |
| 县(区、市) 教育局意见 | | 市教育局意见 | | | |
| 备注 | | | | | |

附件2

泉州市“心天地多媒体互动阅读教室”建设项目学校推荐表

县(市、区):

注：须在本表左上方加盖县（市、区）教育局公章。

抄送：省教育厅、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6年11月25日印发